

贊成政府擴大煙包上的健康警示

吸煙可引致多種嚴重疾病，因此購買保險時，投保人士均要聲明是否吸煙者，吸煙人士的保費往往比非吸煙者高。保險業訓練委員會作為業界的一份子，實有責任提升公眾對吸煙禍害的認識，所以本會支持及贊成政府建議的控煙措施，特別是擴大煙包上的健康警示，以減低市民受煙草傷害的風險。

煙草包裝上的健康圖像警示，清楚列明吸煙帶來的風險，包括致癌、陽萎、衰老及影響子女健康等，擴大警示將更有效傳遞煙害的訊息、減低吸煙的吸引力及提高戒煙意欲。根據早前的一項本地研究，吸煙引致額外心血管疾病醫療開支、病假開支及提早死亡率，導致香港每年達 **113** 億元的經濟損失，為香港、保險業及市民均帶來沉重的負擔。

除此之外，本會亦支持政府將八條隧道出入口範圍的巴士轉乘站指定為禁煙區及禁制電子煙，此舉不但可保障市民免受二、三手煙侵害，同時亦可預防青少年開始吸煙。

請參閱附件以了解本會的職權範圍。

職訓局保險業訓練委員會
主席
管胡金愛

附件

保險業訓練委員會 - 職權範圍

1. 確定業內的人力需求，包括收集、分析相關的人力和學生／學員統計數字，以及關於社會經濟、科技及人力市場發展的資料。
2. 評估及研究本業的人力供求是否平衡。
3. 就發展業內專業教育及訓練設施應付人力需求，向職業訓練局提供意見。
4. 就相關學科的課程發展方向及策略，向香港專業教育學院(IVE)、訓練及發展中心提出建議。
5. 就 IVE、訓練及發展中心的課程策劃、課程發展及質素保證制度提供意見。
6. 擬訂本業主要職務的工作範圍，界定所需的技能、知識及訓練。
7. 建議本業主要職務訓練方案，訂定每種技能所需的訓練期。
8. 對技術評估、技能測驗及證書頒發制度提供意見，以確定從業員、學徒及見習員的技能水平。
9. 就本業主要行業舉辦技能比賽提供意見，以推廣專業教育與訓練和派員參加國際賽事。
10. 就本業專業教育及訓練的發展與推廣事宜，與僱主、僱主聯會、工會、專業團體、訓練及教育機構、政府部門等聯絡。
11. 為本業舉辦有關專業教育及訓練的研討會與會議。
12. 就業內訓練委員會工作、有關職訓局專業教育及訓練課程的宣傳事宜提供意見。
13. 每年向局方呈交訓練委員會工作報告，以及相關學科課程發展策略建議。
14. 根據《職業訓練局條例》第 7 條，負責局方所委派的其他工作。